

附件 1

2024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市级预算部门：（公章）

填报人姓名：张素华

联系电话：0762-3379612

填报日期：2025 年 4 月 16 日



河源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森林防灭火工作

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支出基本情况

主要包括四方面：一是资金安排情况。2024 年河源市财政局批复下达森林防灭火工作运行经费项目资金 3 万元，实际支出 3 万元；二是资金使用情况。实际支出金额 3 万元，资金使用率达 100%；三是绩效目标情况。实施完成按每年开 2 次以上全市工作性会议，特别防护期经常下乡开展防灭火工作督查，经常开展火灾防治宣传培训，组织调度指挥 8 支县级专业扑火队伍人员与突发性森林火灾扑救，顺利完成森林防灭火工作，完善森林防火指挥信息系统和通信系统建设，如期实现预期目标。四是内控制度情况。资金使用单位财务制度健全、会计核算符合规范、资金管理严格控制，按计划使用资金，并按时、按质、按量完成项目任务，无浪费行为，无挤占挪用或套取资金等现象。

二、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

本项目立项论证充分，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；项目实施单位申报资格合规，审批文件及材料符合要求，项目单位已经建立相关的管理财务制度、内控制度，绩效目标与指

标完整，资金投入合理、预算编制与资金分配依据充分、资金管理 & 组织实施方面规范合理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

(一) 总体情况

本次绩效自评结果：该项目实施完成了全年预定目标，自评分 100 分。自评合计评分为优。

(二)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

实施完成按每年开 2 次以上全市工作性会议，特别防护期经常下乡开展防灭火工作督查，经常开展火灾防治宣传培训，组织调度指挥 8 支县级专业扑火队伍人员与突发性森林火灾扑救，顺利完成森林防灭工作，完善森林防火指挥信息系统和通信系统建设，如期实现预期目标。

(三) 偏差较大项目说明

没有未完成绩效目标的项目。

四、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

无。

五、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

无。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

